

幻剑书盟

庄秦◎著

奇异青年苏暮遮身怀绝技，胆色过人，只身前往东南亚某热带国家度假旅行，邂逅通缉重犯孔雀女，从而卷入了一场诡异纷争之中。

# 龙少

## 愤怒雨林



①



太白文艺出版社

庄秦◎著

# 怒火

①

愤怒雨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龙穴 / 庄秦 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7

ISBN 978-7-80680-501-5

I . 龙… II . 庄…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8995 号

出版人: 李丽玲  
策划人: 柳雁阳 韩景明  
责任编辑: 姚鸿文  
装帧设计: 悅读时代·王涛  
整合推广: 幻界 STORY 悅读时代

**龙 穴**

(庄 秦)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47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咸宁市鄂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710 × 1000 毫米 1/16 开本 15.75 印张 280 千字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680-501-5

定价: 66.00 元(全 3 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虎穴



## 目录

Content

楔子	001	第十七节	土人头领	054
第一节 神秘旅客	003	第十八节	动物凶猛	059
第二节 求救信号	006	第十九节	斩妖除魔	064
第三节 电光火石	009	第二十节	天作之合	067
第四节 突生变故	013	第二十一节	惊人事实	071
第五节 杀手孔雀	015	第二十二节	怪鸟传说	076
第六节 绝密所在	018	第二十三节	孤身上路	079
第七节 白费心机	022	第二十四节	救羊一命	082
第八节 突现转机	025	第二十五节	脑科手术	085
第九节 逃出生天	027	第二十六节	黑衣猎人	088
第十节 分道扬镳	030	第二十七节	短兵相接	093
第十一节 阴魂不散	033	第二十八节	冒名顶替	098
第十二节 丝儿丝儿	037	第二十九节	又入虎穴	101
第十三节 逃出枷锁	040	第三十节	再起波澜	106
第十四节 危险将至	043	第三十一节	逃出天坑	111
第十五节 请君入瓮	046	第三十二节	林间禅院	114
第十六节 奇怪土人	050	第三十三节	蟋蟀玩家	120

<b>第三十四节</b>	<b>无敌金刚</b>	<b>125</b>	<b>第五十节</b>	<b>另有隐情</b>	<b>189</b>
<b>第三十五节</b>	<b>皇宫命案</b>	<b>129</b>	<b>第五十一节</b>	<b>与虎谋皮</b>	<b>192</b>
<b>第三十六节</b>	<b>沉冤得雪</b>	<b>133</b>	<b>第五十二节</b>	<b>神秘基地</b>	<b>196</b>
<b>第三十七节</b>	<b>深夜来客</b>	<b>137</b>	<b>第五十三节</b>	<b>救命河道</b>	<b>201</b>
<b>第三十八节</b>	<b>易容高手</b>	<b>141</b>	<b>第五十四节</b>	<b>巧遇故人</b>	<b>207</b>
<b>第三十九节</b>	<b>蛛丝马迹</b>	<b>144</b>	<b>第五十五节</b>	<b>残缺骨架</b>	<b>212</b>
<b>第四十节</b>	<b>教授来访</b>	<b>148</b>	<b>第五十六节</b>	<b>豹口要啼</b>	<b>217</b>
<b>第四十一节</b>	<b>救命稻草</b>	<b>152</b>	<b>第五十七节</b>	<b>黑影夺要</b>	<b>221</b>
<b>第四十二节</b>	<b>美女杀手</b>	<b>157</b>	<b>第五十八节</b>	<b>骨如针毡</b>	<b>225</b>
<b>第四十三节</b>	<b>一笔勾销</b>	<b>161</b>	<b>第五十九节</b>	<b>记者安娜</b>	<b>230</b>
<b>第四十四节</b>	<b>重返丛林</b>	<b>165</b>	<b>第六十节</b>	<b>证物被盗</b>	<b>233</b>
<b>第四十五节</b>	<b>兵强马壮</b>	<b>169</b>	<b>第六十一节</b>	<b>致命偷袭</b>	<b>237</b>
<b>第四十六节</b>	<b>无人机场</b>	<b>173</b>	<b>第六十二节</b>	<b>起死回生</b>	<b>241</b>
<b>第四十七节</b>	<b>丧尸出笼</b>	<b>176</b>	<b>第六十三节</b>	<b>角色扮演</b>	<b>244</b>
<b>第四十八节</b>	<b>僵尸吸血</b>	<b>180</b>	<b>第六十四节</b>	<b>柳暗花明</b>	<b>247</b>
<b>第四十九节</b>	<b>活尸之地</b>	<b>184</b>		<b>尾声</b>	<b>251</b>

## 楔 子

清晨七点的时候，我一个人背着背包走出了旅社。受东南亚海洋气候的影响，在这个陌生的国家里，一年无论四季如何，夏装都是应时和休闲的，最多再加上一件外套。这里天也亮得特别早，大概五点左右，天就已经大亮了。

不过，这个国家的人似乎特别懒惰，虽然两个小时前天就已经亮了，但现在街上却看不到一个人。走在空旷的街道上，我仿佛身处一座寂寥的空城之中。

“踢踏、踢踏……”我只能听到自己的脚步声。

街道两边，是有着东南亚异国风情的低矮建筑。这些建筑大多只有两三层高，历史悠久，具有南洋风格。临街店铺二楼以上部分凸出，罩着人行道，就像“骑”在人行道上，故称“骑楼”。

走在骑楼下，正好可以躲过毒辣的阳光，这让我多多少少觉得有点舒服。

不过在骑楼的阴影之中，风却有点凉，连我哈出的气，也带了点淡灰的颜色，刚一接触空气，立刻被一阵潮湿的带着海洋气味的风吹散，消失得不见踪影。

我转过了一个弯，然后看到了在这个国家里修建得还算宏伟的火车站。

是时候介绍一下我自己了。

我叫苏幕遮，中国人，二十五岁。我来到这个东南亚的国家已经快三个月了，在这一个礼拜的时间里，我四处闲逛，居无定所。在我的身上，没有诸如手机、笔记本电脑之类的现代化工具，因为这几个月是属于我的私人休假时间，我不想被人打扰，也不想被人找到。

我也不用为休闲所需要的金钱而烦恼，我有一张国际VIP信用卡，在这个国家的任何一家银行里，随时可以提到我所需要的款项。而这张信用卡里的钱，都是我工作时候挣来的。我信奉一条人生准则，只有享受人生学会消费，才有动力去挣钱。幸好，我的职业让我拥有大笔可以动用的资金。

说起我的职业，其实很简单，用八个字就可以高度概括：“拿人钱财，与人消灾”。不过，我可不是混黑社会替人收帐的，我只是用自己的本事，去完成一些别人无法完成的工作。

比如说收妖捉鬼、风水堪舆、押运保镖、盗墓摸金，又比如说电脑编程、飞行试驾、埋伏袭



# 龙穴

①

愤怒雨林

击、商业调查，再比如说专业治理房屋漏水、代办文凭、替考英语四六级、帮小学生做暑假作业兼欺负小同学等等等。总而言之一句话，只要有人出钱让我办事，在不触犯个人底线的前提下，我都干。我所学甚杂，再加上口碑良好，所以尽管我收费不低，却从来没断过生意。

至于我的本事是从哪里学来的？对不起，请容许我保留自己的一点秘密。

我的人生，是从三个月前开始发生改变的。长期的江湖生涯令我心生疲惫，所以三个月前的某一天，我突然放下手中的所有业务，决心花上半年的时间好好休息一下。

当时，我把一张世界地图挂在了墙上，然后用一块黑布蒙上了眼睛，扔了一支飞镖——我相信命运的安排。很巧，飞镖落到了地图上这个东南亚的小国，所以几天后，我就带着行李来到了这里。

我现在所处的城市，名叫瓦伊邦，算是一个比较著名的观光城市，我在这里已经呆了七天。七天的时间，已经足够让我把这个城市转了个遍，所以今天我决定去这个国家的另一个城市旅游。

不过，直到走进火车站，我还没想好现在应该去哪个城市。

我在火车站里一个瘸腿的老人那里，买了一张今天的早报，坐在了候车厅里。

翻开报纸的第一页，我先看到了一张通缉令。那是这个国家的警察部门正在悬红通缉一个江洋大盗，看了看照片，很模糊，只能依稀看出是一个长得还算清秀的妙龄女子。

不过我对通缉令并没有太多的兴趣，毕竟江湖生涯已经让我厌倦，而我也不差那几个悬红的赏金。而这张通缉令，三个月来，这里的报纸天天都在登载，我早就看腻了，我甚至连通缉的这个人叫什么名字都已经忘得干干净净。

所以，我将报纸又翻了一页。

下一页，是一张整版的彩色广告。画面上，有一个蒙着黑色面纱的女子，她只露出了双眼水汪汪的湛蓝眼睛，还有一头如瀑布般的金发。她的眼睛真的很迷人，尽管这只是一张照片，我却感觉到自己的心脏怦地一声跳动，好像胸膛里有什么东西爆裂了一般。

我咽了一口唾沫，然后看到了画面下方用英文写着一行大字：“坎苏市水族宫特邀神秘女郎丝儿小姐进行完美海豚表演，敬请参观。”

我知道，坎苏城是这个东南亚国家的首府。

几分钟后，我买到了去坎苏城的车票，又过了几分钟，我已经乘上了去坎苏城的火车。

## 第一节 神秘旅客

沿途的风景还真是不错。

有着红色车顶的银色旅游列车像一条蠕动着的蛇，在呼啸着冲出幽长的隧道后，蜿蜒在莽莽苍苍的青山绿水之中。

在这东南亚的丛林之中，群山连绵，雨林遍布，到处都是奇异的景观。湍急的江水如一柄利剑，劈开了郁郁葱葱的原始森林，腾下万丈悬崖，直落下去。云雾腾起的地方，波翻浪滚，奔涌而去，气势磅礴地冲向远处芭蕉成荫、木棉成林的沙洲。

列车在丛林间前进着，两边窗外的景色愈发精彩。参天的大树上披挂着长长的附生植物，从树冠直垂下来，枝蔓随风摇曳到列车的窗边，几乎伸手可触。丛林的芭蕉林中，依稀有着跳跃的白色猕猴。在快速经过的水塘里，还可以看到张开双翅的白鹤……

坐在银色旅游列车的座位上，就可以欣赏到如此这般仙境，对于旅客们来说，的确是难得一遇的享受，又有谁愿意错过？车厢里的乘客全都拥挤到窗边，将狭小的窗口堵了个密密实实。他们纷纷举起手中的相机，对着窗外的景色没完没了地照起了相来。这节车厢里，大多都是来自国外的游客，大家都是第一次看到如此旖旎的亚热带风光，所以兴奋莫名也是自然的事。

我，苏幕遮，满脸疲惫地坐在兴高采烈的旅客之间，一点也没有参与他们的狂欢。因为我在这个亚热带国家已经呆了三个月，再好看的风景看多了，我也产生了免疫力，倍感索然无趣。此中的道理就正如红烧肉好吃，天天吃也会觉得油腻的。

我侧过了脸，翻看起手中的一本小说。这本书是我在瓦伊邦的唐人街上买的华文版图书，名字叫《逻辑》。

记得在国内的时候，虽然出于我那天生可以杀死猫的好奇心，帮助很多人解决了疑难问题。但是了解我的朋友常常都笑着说，我那些解决问题的方法都是剑走偏锋，走的是野路子。如果真要想更上一层楼，必须还得多多看多学，特别是加强自己在逻辑思维上的能力。

于是我在唐人街阴暗潮湿的书店里，向一个有着大胡子的书店老板买了这么一本名叫



①

愤怒雨林

《逻辑》的书，准备在火车上好好看看。从大色块的封面上看，我原本以为这是本可以深入浅出讲解逻辑学定义的读物，可是翻开后，我却诧异地发现这原来是本鬼故事。郁闷之时，也只得静下心来读下去，毕竟对于我来说列车之旅实在是无聊。

我向来对怪力乱神的小说没有什么兴趣，因为我觉得书上说的那些故事，与我素来遇到过的那些神秘诡异事件相比，还及不上十分之一。但旅途实在是太过漫长，我也饶有兴致地读了起来。正当我看到入神处时，却被旅客们尖声惊呼的声音给吵得不行。无奈下，我只有抓着小说，提起行李，换了一节坐着本地旅客的车厢。

走进散发着咖喱味、汗味以及脚丫臭味的车厢，我不禁皱了皱眉，然后选了一个靠窗的座位。

在这个东南亚国家的火车车厢里，座椅的设置和国内差不多，都是高靠椅的三人座。很凑巧，我坐的这个三人座上一个人也没有。不过当我坐下之后才诧异地发现，对面的三人座却坐满了三个人，挤挤的。

坐在我对面的三个人，一老一少两个男人，还有一个女人。

年老的男人坐在靠窗的位置，大约六十多岁，身着纯黑色绸质对襟长褂。削瘦，光头，戴着一副眼镜。从镜片后扭曲的眼睛来看，这眼镜的度数一定不浅。在他的手里拿着一柄既粗且长的竹竿水烟，却没有点燃，大概是车厢中不准吸烟的缘由吧。

年少的是个男孩，约有十一二岁，坐在靠过道的一侧。他身穿一件绿色体恤，体恤上印着一个最近在这个国家很走红的少女歌星的头像。这个男孩两颗眼珠子滴溜溜地乱转，却没有望向窗外的美景，而是在车厢里来回逡巡。我看出来了，在他的眼神中，充满了警惕，虽然刻意隐藏，却因为年龄的原因而欲盖弥彰。

我转过了头，又注意到了坐在中间的那个女人。

这女人最多二十岁，瓜子脸上薄薄施了一层淡妆，两片樱唇涂抹得恰到好处。她穿了一身浅蓝色的碎花褶子裙，优雅地坐在座位上，两手交叉在怀中，一张紫色的流苏丝绸帕随意地盖在手臂上，遮住了她的手掌与手腕。她望向窗外，但两只眼珠却木然地一动不动，似乎陷入了沉思中。

看着对面的三个旅客，我觉得有些奇怪，这正是炎热的季节，车厢中又有那么多空座位，为什么他们三个偏偏要挤坐在一起呢？

我突然想起了以前看武侠小说时，常常看到的一句话：在江湖上，见到三种人千万不要惹，老人、小孩、女人。我也搞不清楚为什么会想到这句话，只好暗笑自己真是大惊小怪，莫名其妙。

我垂下头，准备翻开手中的书，继续阅读。这时，对面那个小孩似乎注意到了我的存在，大概是觉得我闯入了他们的狭小空间而有些不满吧，他低声向那个老人说了几句话。

“这个人真讨厌，这么多位置为什么他只坐这里呢？”

他的声音很小，好像只想让那个老人一个人听到。并不是我故意要偷听他们的对话，只是因为我经过训练的耳朵来说，捕捉到这样的声音实在是太容易了。



那个老人以更低的声音答道：“没事，他不会影响我们的计划。小波，别管他。”

我听到了他们的话后，眼皮突然一抬。我猜，在这个时候，我的眼神里一定写满了惊异。并不是因为他们提到了什么计划令我敏感，而是因为他们所说的话，用的并不是当地的语言，而是一种根本不应该在这里出现的语言。

他们所说的这些话，是用的一种很生僻的语言——ESPERANTO语！

而这种语言，一般被我们称之为：世界语。



① 愤怒雨林

## 第二节 求救信号

全世界已知语言大约有四千二百余种，这种多语言现象必然为全世界人类的沟通带来了无法述说的麻烦与障碍。

为了跨越这道鸿沟，寻找一种可以让全世界的人们可以共同交流的语言，17世纪的培根、笛卡尔等人就在尝试创造一种新的语言。到了1887年的时候，波兰的眼科医生柴门霍夫博士终于创造出了一种音规范、音调优美、语法简洁、单词易记的语言，定名为 ESPERANTO 语。意为“希望者”，而在中国，则称为世界语。

不过这种语言只是小范围作为科研教学使用，在实际生活里，基本上没有人会在日常对话里应用。世界语是一种只被少数人掌握的语言。

很巧，偏偏我以前在无聊时为了打发时光，曾经学习过一段时间的世界语，后来因为实在找不到其他人与我共同练习才只得作罢。

所以当我现在在这东南亚小国的旅游列车上，突然听到一老一少两个男人竟然使用流利的 ESPERANTO 语交谈，第一个作出的反应当然就是莫名其妙。

但是我立即就趁他们没发现我的惊讶时，就恢复了脸上的平静。毕竟我是个好奇心过分浓郁的无聊人，我倒想看看对面这三个奇怪的旅客究竟想做些什么。

当这一老一少说话的时候，那个坐在中间的女人并没有异样的反应，看来她并不懂这样的语言。两个人说着生僻的语言，却不让中间与他们同行的女人听懂，这说明了什么？在我的心里不禁暗生疑窦。答案只有一个，这俩人所说的话并不想让那个女人知道。

这其中定有古怪！

我开始注意倾听这一老一少继续要说的话，但是只见那光头老者略带怀疑地望了我一眼，一张嘴，说的竟是另一种我听不懂的语言。他向那个男孩说了一句话后，然后他们就开始用那种语言交谈了起来。

我开始感到更加迷惑了，这两个人竟然可以又使用另一种语言，而且还是我听不懂的。

虽然我从来不敢说自己是个语言天才，但是在语言上却有着比平常人更多的天赋。比



比如说我曾经花了整整三个月去学习西藏语，又比如说学习太平洋岛国上几乎濒临绝迹的语言花了我三个星期的时间，我对国内各地的方言也略有了解。但是现在他们俩说的话我却一句也听不懂。

这是一种单音节与多音节词汇并用的语言，音调忽高忽低，一会如吹着口哨般飘摇直上，一会又如屏住呼吸般沉积落下。

我敢打赌，我从来没听到过这样的语言。我暗暗为自己的孤陋寡闻自惭形秽，不过我旋即就释然了。因为我已经得到了答案，他们所说的并不是任何一种世界上曾经有过的语言。换句话说，他们现在所说的语言是一种新的语言，是他们自己创造的一种语言。

就像是一种密码一般。

什么样的人会在说话的时候使用密码呢？使用密码语言，除了间谍，就只有帮会了。据我所知，在旧时的中国，沪上的青帮弟兄有着自己的一套密码般的切口，除了帮内的人员，外界的人一句也听不懂。而蛰伏在西南的袍哥人家也常常使用切口会话，就连日常生活也会使用到切口。

这两个使用密码语言的人，一个是老者，另一个是小孩，当然不可能是间谍。没有哪个国家会培养出这么小的一个孩子去做间谍，因为小孩是最容易成为泄密的软肋。唯一的解释就是，他们是帮会中人。

在我的印象中，在这个东南亚的国家里，这个国家里肯定是有帮会组织的，据说有一个专门抓捕悬赏通缉犯的民间组织，叫做“猎人联盟”。但是我并没听说这样的组织会有可能使用到世界语来做帮会切口，更遑论自创的密码语言。这两个人到底是什么人？我不禁暗暗揣测了起他们的来历。

真是个让人困惑的问题，想我苏幕遮纵是见多识广，却也半点猜不出他们的来历。

正当我神游之际，突然我听到了很细微的声音，“哒哒哒——哒哒哒——”，好像是高跟鞋底碰触车厢地板的声音。

我蓦地睁开眼睛，抬头望去。这声音是对面座位上，坐在中间的那个妙龄女子发出的。此刻，她正用高跟鞋的鞋跟轻轻撞击着地板，眼睛还不住向我瞟来，眼神中尽是渴望之情。

她的那双眼睛像是会说话一般。

莫非她对我有意？我早就听说这个国家的女孩向来以豪放大胆著称，而我也向来不反对旅途中的艳遇，所以心旌不由得一阵摇曳，不禁开始注意起她的举动。

这个女子见我注意她，赶紧眼帘微微低垂，视线落到了她的那双高跟鞋上。

我也跟着将注意力集中到了她的脚上。只见她的左脚脚跟在地面上轻轻碰了三下，并没有发出声音。然后又换右脚碰了三下，接着又是左脚碰了三下。这时，她抬起头来，略带焦虑地望着我。

她想要告诉我什么？我的大脑飞快地转动着。

左三下，右三下，又是左三下？

难道又是密码？我的脑子顿时豁然开朗。是国际通用的莫尔斯密码吗？左脚代表 0，右



① 愤怒雨林

脚代表 1？是因为她怕发出声音被那两个神秘旅伴发现，而采用这样的办法吗？

三长，三短，又三长？

SOS？国际通用的求救信号！

我突然感到一阵眩晕。今天我苏幕遮在这异国的列车上，究竟都遇到了些什么样的人？先是两个会说世界语，还会用自创密码语言的一老一少。现在又遇到了一个会用莫尔斯电码求救的妙龄女子！

我的天，难道又到了天将降大任于斯人的时刻了吗？

我感觉到自己的后脊梁处开始一阵阵的紧绷，一丝冷冷的汗渗出皮肤。

### 第三节 电光火石

我先偷偷看一眼那两个用切口交谈着的一老一少，趁着他们不注意，我摸了摸自己的鼻子。

这个少女既然知道用左脚右脚来表示莫尔斯电码的长短，自然也能看懂我用手指摸鼻翼的左右来区别电码的长短信号。我用最普通没加密的莫尔斯电码向这个女子问道：“出了什么事？我能帮到你吗？”

这女孩左右环顾了一下，她显然看懂了我的意思，继续用脚点着地告诉我：“他们是坏人，他们绑架了我，要把我卖到边缘部落去。”

这女子继续用莫尔斯电码说道：“当心，他们有枪。”

枪？难道我苏幕遮会怕吗？

在这个世界上，一共有三十七种躲避子弹的方法，恰巧我知道其中的十一种。只要不是冲锋枪或者霰弹枪，我都可以利用自己精通的国术轻易躲过。毫无疑问，我一向自认为是一个充满正义感的男人，我有责任也有义务解救这个女子于水火之中。正当我准备“腾”地一声站起来时，我忽然凝滞住了动作，整个身体僵持在座位上。因为我看到了那个老者手上拿的那件什物。

在他的手中，拿着一柄既粗且长的竹竿水烟。在东南亚的这个国家，很多老年人都有吸食水烟的习惯，水烟杆通常都是锯一段竹竿，打通上面的竹节再插上搁烟草的格子，就可以直接使用。但是这个老者用的水烟杆却有些与众不同，在竹竿外刷了一层桐油漆，闪闪发亮，竹竿的末端插进了他的衣兜里，而竹竿的顶端却指着那个女子。不管他怎么移动身体，那截水烟杆的顶端都一直指着那女子的头颅，一动不动。

第六感告诉我，千万不要轻举妄动。我已经看出来了，这具水烟杆是一把经过伪装，装有机簧的枪。如果这把枪是指着我的，我倒可以轻易化解。但是此刻这把枪是指着这个女子，倒令得我投鼠忌器，不敢付诸行动。我必须要冷静，我对自己说，我需要一个合适的时机。

越来越有意思了，伪装成水烟杆的枪，这是旧时活跃在东北的马匪惯用的武器，没想到



①

## 愤怒雨林

却在这东南亚的旅游列车上看到了，真是奇哉怪也。我苏幕遮虽然见过的怪事多了，却没见过这么怪异的事。

我重新坐了下来，将背轻轻靠在了椅背上，勾下了头。对面那女子显然有些失望，她一定是我胆怯了，狠狠地瞪了我一眼。

我什么都没说，面无表情地闭上眼睛，装作闭目养神的模样，将两只手遮住了面部，虽然再睁开了眼睛。我的视线从遮盖着的手指缝隙望了出去，然后用手指轻轻弹着自己的额头，发出细微的砰砰的声音。

不用说，这还是莫尔斯电码，不过我做了少少的变形，将长音变成短音，短音变成了长音。我猜这个女子既然懂得用脚跟触碰地面来提醒我，也一定可以理解到我的意思。

果然，她睁大了眼睛看着我，一双眸子水汪汪的。她的确已经领会到了我的苦心。

我只是对她说：“放心好了，我会对付他们的。我一定可以救你出去。”

是的，我只要说出来了，就自然一定会有办法做到。事实上，我已经想好了应该怎么做。我需要的只是一个恰当的时机，而这个时机马上就会到的。

我听到相邻的车厢爆发出一阵欢呼，我知道是那群来自国外的旅游者们发出的，因为列车即将到达风景区的车站了。我在上这趟火车前，已经看了一遍列车运行的时间表，知道这个时候，马上就会达到一个风景秀美的景区小站，估计很多旅客我也会在这里下车。

我等的就是这个时候！

火车发出震耳欲聋的轰鸣声，然后拉响了汽笛，火车在汽笛声中缓慢减下了速度。

我坐在座位上，细细聆听周遭的声音，窗外矿泉水方便面旅游纪念品的叫卖声渐渐清晰。从身体上的惯性，我可以知道火车的车速已经越来越慢，即将就要停下来了。

我等待的就是列车停下来的那一刹那。不管列车的速度降到了多慢，当它最终从前进变成静止，哪怕再好的火车司机，也会让列车产生一个惯性。在那一刻，不管是谁都会因为这惯性而重心失衡。当然，我也不会例外，这是正常的物理现象。但是我自幼勤习国术，至今已近二十年，良好的身体机能令我在外界环境变化时，能够产生最原始的应激反应，这应激反应可以将列车惯性对身体的影响减少到最小的程度。

列车停下来那一刻，也许只有零点一秒，但是对于我来说，已经足够了。

就在这时，我又听到列车拉响了汽笛，然后是刺耳的铁轨摩擦声。列车停住了。

我睁开眼，看到对面的三个人同时身体一个趔趄。

“腾”地一声，我以最快的速度站了起来，整个身体一跃而起。

当列车惯性发生那一刹那，只有零点一秒的时间，那个光头老者肯定会做出一个轻微的趔趄，手中的水烟杆就会暂时离开指着的女子。我等待的就是这一刻。

我一跃而起，趁着这老者重心不稳，脚在空中一摆，做出了一个空蹬跳腿，一脚踢在了竹烟杆上。

“啪”地一声破响，这水烟杆被我踢成了两截。不过被我踢断的只是外边一层竹皮，破裂的竹皮中却露出了黄铜制成的枪杆。但因为我这一踢实在是出人意料，这一老一少显然没

有防备。在他们没有回过神来的那一瞬间，我一落地，就以最快的速度一把抓住了黄铜枪杆，手中爆发出力来，枪杆顿时向下沉去。我再横过手肘，关节使劲向老者的胸膛击去。对于拐卖良家妇女的黑帮人士，我向来都是不留情面的。虽然我没有使上十分的劲力，但就算这五分的劲头也足够让他喝上一壶。只听一声闷哼，这老者已然倒在地上，捂着胸口不停叫唤。

我自幼所习的国术属于采集众家之长的一种，并不以招式见长，而是讲究关节摆动的角度，以最合理的动作产生最强劲的力量。正如一代宗师李小龙的截拳道一般，糅合了各种搏击技术的精华，演变成最简单的招数。所以我使用的仅仅是极为平常的一个招式，但在当时却是最有效的方法。我敢肯定就是我这一肘，绝对已经令这老者肋骨起码断裂了两根。根据他的身高，断裂的应该是右上第三根与第四根肋骨。

我一把拉起还在目瞪口呆的妙龄女子，大叫一声：“快跑！”

我们俩人正要冲上车厢过道时，坐在靠进过道的那个名叫小波的男孩蓦地跳了起来，紧紧抱住了我的腿。

其实想要摆脱这个男孩对于我来说是件很简单的事，我只需要将原本弯曲的腿用力伸直，蹬在这个男孩的胸口上，就可以将他踢到两米以外。不过我没有这么做，因为我知道，就我这习过国术的人来说，哪怕只加上两分力道，也足以令到这男孩胸骨破裂。而对于一个还没有发育完全的男孩来说，这样的打击完全可以是毁灭性的。在缺医少药的这个东南亚国家来说，要医疗胸骨骨裂恐怕是件很困难的事，说不定会造成他终身的残疾。我不愿意造成这样的遗憾，因为我不相信一个小男孩会做出拐卖妇女的事，多半他都只是受了那个老者的蒙骗与唆使。

于是 I 将拉着的妙龄女子往过道上使劲一推，推到了过道上，然后叫道：“快跑，跑得越远越好。”

那个女子似乎还惊魂未定，她呆呆地站在过道上，回头又看了我一眼，然后像是想起了什么，摘下了左耳上一只耳环放在了我的手心中。接着她转过身去，快步跑离，转眼就消失在了车厢尽头。

这是一只很小巧的耳环，银质的，价格不贵，但是很漂亮。难道这个漂亮的女孩认为我们会再次见面吗？我向来不反对旅途之中的任何艳遇，所以我笑了笑，将那只耳环放进了兜里，心道总算让这受苦的女子逃出了生天。

就在这时，我的左边小腿肌肉忽地一阵剧痛，低下头来，不禁火从心起。这个叫小波的男孩见我打伤了老者，又放走了那女子，竟张开了嘴狠狠一口咬在了我的左边小腿上。

时适夏日，我只穿了一件薄薄的单裤，这一咬，牙痕直入我的肌层，竟已有鲜血渗出。我心中大怒，可怜我刚才那番妇人之仁。我弯下腰来，伸出手指，按在了他的面颊上，略一使力。只听这男孩呲牙叫唤了一声，就松开了嘴。我知道，我这一使力已经令得他的下颚脱臼。这样蛮横的小孩，我不得不让他吃到一点些许的苦头。

再一回头，那老者还在地上趴着，嘴里哼哼着我听不懂的语言。

虽然 I 并不怕这两个人，但是我也不想惹到当地的黑道帮派。毕竟不怕与人打，就怕被



①

愤怒雨林

人缠。于是我拍了拍手上的灰，在车厢中众人的诧异目光中转过了身，向车厢的交接处一瘸一拐地走去，刚才那个叫小波的男孩这一咬，还真让我感到了疼痛。我必须得离开这列火车，哪怕就在这个站下车也行。

当我瘸着腿走到车门处时，看到一个身材瘦小面目黢黑的当地乘警正迎面登登登地跑过来。我咧嘴一笑，用英文对他说：“在车上有两个人贩子，一老一少，现在正躺在地板上叫唤呢，现在他们还需要你手中的两副手铐。”

说完，我就自顾自地越过了他，准备下车。

“喂，先生，请等一等。”我听到这个乘警在身后同样也用英文对我说道。

我回过身来，不禁一愣。

这个乘警的手里竟提着一把手枪，指着我的头！